

证券代码: 002404 2025-036

证券简称: 嘉欣丝绸

公告编号: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的审议情况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5年3月26日和 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向浙江金蚕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四 家控股子公司、参股公司浙江银茂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及茧丝绸供应链企业提供 担保,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,任一期间 内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。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 和2025年4月1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担保的进展情况

2025年10月14日,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嘉兴银行") 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(合同编号: 2025101400000151号),约定公司自2025 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14日期间, 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金蚕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提供最高额为本金人民币5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2025年10月14日,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嘉兴银行") 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(合同编号: 2025101400000152号),约定公司自2025 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14日期间,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嘉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 供最高额为本金人民币5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浙江金蚕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1. 保证人: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

- 2. 债权人: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 债务人: 浙江金蚕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- 4. 担保最高额:本金人民币5,000万元及利息、违约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其他费用。
 - 5. 保证额度有效期: 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14日。
 - 6. 保证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。
- 7. 保证范围:本合约定的被担保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、罚息、逾期利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保管担保物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担保物的费用、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各类司法程序的申请费、鉴定费、评估费、公证费、保全费、保全保险费、保全担保费、差旅费等)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。
- 8. 保证期间: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,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;若单笔债务约定债务分期偿还的,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。依主合同约定贷款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,保证期间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。

(二) 浙江嘉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- 1. 保证人: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- 2. 债权人: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 债务人: 浙江嘉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- 4. 担保最高额:本金人民币5,000万元及利息、违约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其他费用。
 - 5. 保证额度有效期: 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14日。
 - 6. 保证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。
- 7. 保证范围:本合约定的被担保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、罚息、逾期利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保管担保物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担保物的费用、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各类司法程序的申请费、鉴定费、评估费、公证费、保全费、保全保险费、保全担保费、差旅费等)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。
 - 8. 保证期间: 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, 所担保的债务逐笔



单独计算保证期间;若单笔债务约定债务分期偿还的,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。依主合同约定贷款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,保证期间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70,000万元,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32,358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6.24%,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,778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.91%;不存在逾期担保累计金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